

114.2 學期

一般課程

重補修、學分學程

跨系選修

選課說明



114.2 學期 選課作業行事曆

學期	週	日期	選 課 順 序	備 註
114.1	15	114/12/15-114/12/21	第一次選課 (依志願分發) 114.2 選修/通識/體育/全民國防教育	中午 12 點開始
	17	114/12/29-115/01/04	第二次選課 (即選即知) 114.2 選修/通識/體育/全民國防教育	中午 12 點開始

週	選課時間	選 課 順 序	備 註
開學前	01/12(一)-02/10(二)	»英文 / 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上傳未通過之「檢定成績單」	(限日四技大三、四及延修生)
	02/11(三)-02/12(四)	課務組審查英文 / 資訊未通過之「檢定成績單」	
	02/13(五)	開放審查結果查詢，符合資格者才可於下列時間選課	
	02/11(三)-02/12(四) 02/23(一)-03/02(一)	延修生辦理註冊程序及選課	
114.2 學期 開學 第 1 週	02/23(一)-03/02(一)	英文 / 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 (限大四及延修生)	上午 8:30 分開始
	02/23(一)-03/02(一)	◎全校學生一般選課(非重補修課程) 第三次選課開始 (選修 / 分類通識 / 體育 / 全民國防教育)	中午 12 點開始
		◎應屆畢業班(大四)學生重補修課程選課，如下 »不及格課程重修選課 »學分學程申請及選課 »雙主修及輔系生 - 跨系選課 »轉系、轉學及復學生補選(轉入前 or 復學前)未修課程	中午 12 點開始
		02/25(三)-03/02(一)	英文 / 資訊畢業門檻配套課程選課 (開放大三生)
	02/25(三)-03/02(一)	◎非應屆畢業生(大一~大三)學生重補修課程選課，如下 »不及格課程重修選課 »學分學程申請及選課 »雙主修及輔系生 - 跨系選課 »轉系、轉學及復學生補選(轉入前 or 復學前)未修課程	中午 12 點開始
第 1~2 週	02/26(四)-03/02(一)	◎選修課程開放高低年級及跨部選課 ◎跨外系選課 (作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學分) ◎體育 (不得連上 4 節) 及分類通識課程重補修課程選課 ※部份課程保留人數開放選課(依各系提供資料設定)	中午 12 點開始
	03/02(一)	晚上 12 點選課結束	
	03/03(二)	◎推廣中心隨班附讀選課 ◎外校生校際選課 09:00-16:00	
第 13 週	05/18(一)-05/22(五)	課程放棄修課填單申請 (不含濃縮課程班)	依相關公告辦理

選課有任何問題者請務必於選課期間內至教務處課務組 (B103-B104 辦公室) 洽詢或電洽教務處課務組 04-26318652 分機 1254 ~ 1257。

選課皆為網路選課，若遇下列狀況，請學生親至教務處課務組填單辦理選課作業：

◎本班必修課程與重補修課程衝堂者，須先辦理衝堂課程轉班修者。

◎其它無法以網路方式加選課程者。(須說明原因)。

選課作業注意事項說明

一、114.2 學期一般課程（選修、分類通識、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網路選課時間如下：

1. 第一次（**依選填志願後分發**）114 年 12 月 15 日(一)至 12 月 21 日(日)。

*第一次選課，依選填志願後分發，於選課時間先填志願，選課時間結束後，選課分發系統再做志願分發，故**選課時間先後並不會影響志願分發結果**。

第二次（**即選即知**）114 年 12 月 29 日(一)至 115 年 01 月 04 日(日)。

第三次（**即選即知**）115 年 02 月 23 日(一)至 115 年 03 月 02 日(一)。

*第二次及第三次選課，採即選即知，故**選課時間先後會立即影響選課結果**。

2. 第一次選課時，課程大綱可於選課頁面中查詢，若無法查詢到課程大綱，請即時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
3. 若體育分發項目不符預期，可於第二、三次選課期間自行上網變更體育項目，**其更換條件須退選課程及加選課程人數皆須符合人數限制**後，才可完成體育項目更換。

二、學分學程選課：

學生請參考《選課行事曆》至【學生整合資訊系統(新)】申請或放棄（更換）學分學程身份，再由【選課系統】進行學分學程選課；**若有屬於學分學程課程未出現在選課頁面中**，請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

三、跨系選課：

1. 選課系統會預設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之學分】，透過跨系選課選修外系課程之學分是否作為本系承認外系學分計算，須依各系各學制屆別之科目總表為依據計算。
2. 若學生須跨系重補修（作為不及格課程之替代課程），請至教務處課務組填單辦理人工選課，選修課一律網路選課辦理，已達課程人數上限請改選其他課程
3. 外系是否開放選修可於本校網頁點選【校友來賓】，再點選【訪客/廠商/離職員工查詢系統】查詢，路徑為登入訪客身分→課務資料查詢→課程資訊查詢作業→選擇學年、學期→選擇依跨系分類→開放跨系選課課程資訊

四、高修低選課：

高年級修低年級選修課時間為 02/26(四)-03/02(一)，請學生由網路選課。

五、保留人數機制：

1. 因顧及復學生、轉學(系)生、延修生及應屆畢業生等之修課，故部份課程會有保留人數之設定。
2. 選課系統會於 **115 年 02 月 26 日(四)中午 12 點**，將**保留人數釋出**以供學生加選。

六、放棄修課申請：

依「弘光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 9 條規定，提供學生因重補修課程學習困難或其它因素，於第 13 週所規劃辦理之申請放棄修課措施，**辦理課程及方式，教務處課務組另行公告說明。**

※放棄修課後不退費，所修總學分不可低於每學期規定之最低學分數。

七、學生應於開學第一週依個人修課規劃去旁聽或查詢課程大綱，選課系統為提供選課作業之用，並非學生有進系統選課完成才去上課。

八、請學生選課後務必查看選課系統中的查詢項目【選課清單】確認課表是否正確。

九、依大學部學則第 40 條規定，科目曠課時數達全學期授課總時數 1/3，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該科期末成績以零分計算，故學生應於第一週起即上課，以免影響學生自身權益。

十、學生於選課期間遇到選課相關問題，請務必立即與教務處課務組反應，勿由其他學生轉知，以免影響選課權益，相關選課時間請學生務必參閱選課行事曆，選課說明及操作說明請學生可至教務處-課務網頁 <http://cur.hk.edu.tw/main.php> 查詢下載。

十一、請尊重智慧財產權，應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並遵守相關規定。

1. 依著作權法規定，除有符合著作權法第 44 條至第 65 條規定之合理使用情形外，應事先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同意或授權，始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
2. 掃描、影印國內外之書籍，如係整本或為其大部分，已超出合理使用範圍，將構成著作權之侵害行為，恐須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
3. **相關說明可至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查詢，路徑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首頁→著作權→著作權主題網→著作權知識+→校園著作權。**
4.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勿至社群平台貼文尋求電子書 PDF 檔**，或社群平台轉貼境外疑似侵權網站網址供他人連結，下載盜版檔案或轉傳網站分享或紙本輸出均有侵權之虞。

114.2 學期 一般課程第一、二次網路選課作業須知

- 一、第一次選課 (選修、分類通識課程、全民國防教育及體育) 為初選，網路選課時間為 **114 年 12 月 15 日(一)中午 12 點起至 12 月 21 日(日)晚上 12 點止**，選課時間整個結束後，選課分發系統再進行分發作業，再依課務組網路公告查詢選課結果。
- 二、分類通識課程及體育選項課程，若學生未上網初選，選課系統仍會[強制分發課程](#)。
- 三、請學生務必把握選課時程，進修部及物理治療系 4 年級學生，其選課結果會影響下一個學期註冊繳費單之應繳學費(影響學生辦理就學貸款或減免學雜費申請)。
- 四、課程若排於電腦教室上課，會於選課頁面課程資訊「**備註**」註明須收電腦實習費，請學生於選課時須注意，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 五、為避免學生初選選課未分發到課程，**專業選修課程將以各系所建議之【學分數】進行分發**，學生須依個人規劃選擇欲選修科目之『志願序』，並確認『輸入完成』之畫面出現後，表示初選完成，若學生欲多選修課程，請於第二次選課時自行上網再多加選課程。
- 六、第二次網路選課為加退選，為【即選即知】模式，選課時間為 **114 年 12 月 29 日(一)中午 12 點起至 115 年 01 月 04 日(日)晚上 12 點止**，系統會依優先順序登錄選課，學生亦可依個人規劃自由加退選，惟選課人數達上限即不接受加選，
- 七、學生上網選課務必妥善保管密碼，勿將密碼告訴他人，以免發生選課被竄改之情事。
- 八、選課有任何問題者請務必於選課期間內至教務處課務組 (B103-B104 辦公室) 洽詢或電洽校內教務處課務組分機 1254 ~ 1257。

分機號碼	負責系所
1254	美髮造型設計系、食品科技系(所)、幼兒保育系、進修部二技護理系、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所)
1255	四技護理系、運動休閒系、運動保健與防護系、化妝品應用系(所)、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五專護理科、護理系碩士班、博士班
1256	國際溝通英語系、生物科技系(所)、日間部二技護理系、學士後護理系，物理治療系、營養系(所)、智慧科技系、動物保健系(學士學位學程)
1257	健康事業管理系(所)、餐旅管理系、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文化設計與行銷系、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醫療器材發展應用系、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

114.2 學期 一般課程第三次網路選課作業須知

- 一、第三次選課（選修、分類通識課程、全民國防教育及體育）為加退選，採【即選即知】模式，網路選課時間為 115 年 02 月 23 日(一)中午 12 點至 03 月 02 日(一)晚上 12 點止。
- 二、課程若排於電腦教室上課，會於選課頁面課程資訊(備註)註明須收電腦實習費，請學生於選課時須注意，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第一階段	選課時間：02/23(一)中午 12 點至 03/02(一)晚上 12 點截止 開放 <u>全校學生一般課程選課</u> (選修 / 分類通識 / 體育 / 全民國防教育)
第二階段	選課時間：02/26(四)中午 12 點至 03/02(一)晚上 12 點截止 1. 選修課程高低年級及學制互跨。←※依各系科提供資料開放。 2. 跨系選課（作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學分）。 3. 體育（ <u>不得連上 4 節</u> ）及分類通識課程重補修。 4. <u>保留名額釋出。</u>
加退選順序	1. 系統依優先順序接受辦理，線上即時顯示各課程目前選課人數，修課人數達上限即不接受加選。 2. 但人數下限皆不設定，學生可依個人規劃退選課程。
繳 費	1. 請於 115 年 03 月 16 日前完成因加退選後增加課程之費用。 2. 逾期末繳費之學生，依選課辦法第 9 條規定， <u>逾期末補繳者，教務處課務組將於第七週針對未繳費科目逕行註銷退選(依選填科目順序)</u> 。故請上網加退選之學生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繳費手續，以免造成學分不足之情形。
退費方式	1. 加退選截止後，一般生由教務處課務組辦理退費。 2. 有辦理就學貸款及減免學雜費者由學務處生住組辦理退費。

- 三、**第三週起不再受理課程之加、退選申請，請學生務必依選課行事曆辦理。**

114.2 學期 學分學程申請 / 放棄及選課作業流程說明

- 一、學生若尚未申請過學程者，請於 115 年 02 月 23 日(一)至 03 月 02 日(一)，由「學生整合資訊系統(新)」申請學分學程身份；並且學程亦可線上進行放棄（更換）學程。

弘光科技大學 學分學程加退選作業

學號	姓名	班級	下載歷程檔
加退選學分學程歷程			
您目前的已選的學分學程： 您目前沒有修習中的學程			
您目前可以加選的學分學程：			
加選學程	學分學程名稱	學程編號	主辦科系
加選學程	美容營養學程	803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美容管理學程	804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時尚與文化創意學程	825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美容保健食品學程	828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美容生技證照學程	829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美容護理學程	830	化妝品應用系
加選學程	美容美髮證照學程	843	化妝品應用系

- 2.再由「學生選課系統」進行跨系學分學程選課。

選課項目

- 退選
- 專業選修選課
- 分類通識選課
- 體育選課
- 軍訓選課
- 跨系學分學程選課**
- 輔系選課
- 雙主修選課
- 重補修選課
- 暑修選課

人數 上限	剩餘 人數	V	選課 號	開課班級	科目中文 名稱	上課時間/教室
60	29	☐	00236	進修部四技生物科技系2年甲班	分析化學	星期三(A~B) [N513]
60	11	☐	00271	進修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甲班	普通微生物學	星期三(A~B) [D407]
60	11	☐	00193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乙班	普通微生物學	星期三(2~4) [D410]
60	7	☐	00182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甲班	普通微生物學	星期一(2) [D409], 星期四(5~6) [D409]
60	0	☐	00191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乙班	有機化學	星期四(1) [D410], 星期五(5~6) [D410]
60	6	☐	00180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甲班	有機化學	星期二(3~4) [D409], 星期三(1) [D409]
60	0	☐	00269	進修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甲班	有機化學	星期五(A~D) [D407]
60	15	☐	00192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乙班	有機化學實驗	星期四(2~4) [D202]
60	8	☐	00270	進修部四技食品科技系1年甲班	有機化學實驗	星期五(A~D) [D202]
				日間部四技食品科	有機化學	

114.2 學期 重補修、跨系及學分學程選課作業須知

一、說明：

1. 隨班重、補修及學分學程選課方式，以網路選課為主及人工填單方式為輔。
2. 相關選課規定須依「弘光科技大學學則及弘光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辦法」辦理。
3. 辦理隨班重、補修及學分學程選課方式及順序如下：

辦理時間	學生身份	選課方式	辦理項目 / 課程
02/11-02/12 02/23-03/02	延修生	至教務處課務組 辦理註冊及選課	1. 延修生註冊程序辦理。 2. 重補修課程選課。
02/23-03/02	應屆 畢業生	02/23(一)中午 12 點 開放選課	1. 不及格課程重修。 2. 學分學程申請及選課。 3. 雙主修及輔系生跨系修課。 4. 轉系、轉學及復學生補選未修課程
02/25-03/02	全校學生	02/25(三)中午 12 點 開放選課	5. <u>資訊 / 英文畢業門檻配套替代課程選課</u> <u>(日大四學生和延修生 02/23 上午 8:30 起、</u> <u>大三學生 02/25 上午 8:30 起)</u>
02/26-03/02	全校學生	02/26(四)中午 12 點 開放選課	1. 選修課程開放高低年級及跨部選課。 2. 跨系選課(作為本系承認外系選修學分)。 3. 體育及分類通識課程重補修選課。

二、注意事項：

1. 進修部、延修生等辦理重補修或加選課程須另繳交學分費或電腦實習費者，若逾期未繳費，將依選課辦法第 9 條規定針對未繳費科目逕行註銷退選。
2. 因體能與安全性考量，體育課程不得連續上 4 節課。
3. 學生應於開學第一週依個人修課規劃去旁聽或查詢課程大綱，選課系統為提供選課作業之用，並非學生有進系統選課完成才去上課。
4. 依大學部學則第 40 條規定，科目曠課時數達全學期授課總時數 1/3，不得參加該科日期末考試，該科期末成績以零分計算，故學生應於第一週起即上課，以免影響學生自身權益。
5. 教室容納人數有限，且顧及教學品質，各班科目人數依先後選課順序登記額滿後，即停止登記選課。
6. 若因特殊情形需加開課程名額，敬請第一時間和系所反映問題，由各系及授課教師評估是否增開名額。
7. 課程若排於電腦教室上課，會於選課頁面課程資訊（備註）註明須收電腦實習費，請學生於選課時須注意，以免影響修課權益。
8. 辦理重補修收費請以會計室網站公佈資料為準。